附表一

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需求評估訪談表

【需求評估基本資訊】	
評估人員：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受訪者（可複選）：□1.身心障礙者本人　□2.主要照顧者　□3.他人（關係：　　）	
溝通方式：□口語（□國語　□閩南語　□客家話　□原住民語　□其他：　　） □筆寫　□口譯　□手譯　□其他：	
主要語言：□1.國語　□2.閩南語　□3.客家話　□4.原住民語　□5.其他_____	
特殊需求：□1.無　□2.口譯　□3.手譯　□4.輔具　□5.其他_____	
評估場所：□併同辦理（醫院名稱：_____；醫院所在地：_____縣／市） □非併同辦理（□住居所　□安置機構　□工作場所　□其他：_____） 地　　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弄　號樓	
法定福利服務需求勾選（以下項目由需求評估人員依據申請表及與受訪者確認後進行勾選） □無申請需求 □有申請需求（請續填下列項目） □1.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2.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請續就以下項目勾選） □居家照顧（□居家護理　□居家復健　□身體照顧及家務服務　□送餐服務） □輔具服務　□生活重建　□心理重建　□社區居住　□婚姻及生育輔導 □日間照顧服務　□住宿式照顧服務　□課後照顧　□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行爲輔導 □3.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服務（請續就以下項目勾選） □臨時及短期照顧　□照顧者支持　□家庭托顧　□照顧者訓練及研習 □4.身心障礙者經濟補助（請續就以下項目勾選） □生活補助費　□日間照顧費用補助　□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醫療費用補助 □居家照顧費用補助　□輔具費用補助　□房屋租金補助　□購屋貸款利息補貼 □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貼　□承租停車位補助 □5.其他身心障礙者表達之服務（請說明） _____	

【身心障礙者個人基本資料】	
身分證字號：	姓名：
性別：□1.男　□2.女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別：□1.原住民　□2.榮民（榮眷）　□3.新住民　□4.一般	
障礙類別： 障礙等級：	致障原因：□1.先天（出生即有）　□2.後天疾病　□3.老年退化 □4.交通事故　□5.職業傷害　□6.其他事故傷害 □7.家庭或社會環境因素（例如：自殺、家暴）
戶籍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弄　號樓	
居住地址：□1.同戶籍地址 □2.其他： □□□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弄　號樓	
居住處所特徵： □1.一般住家（是否與家人同住：□否　□是） □(1)平房　□(2)公寓：_____樓　□(3)透天厝　□(4)無電梯集合住宅：_____樓 □(5)有電梯集合住宅：_____樓　□(6)其他： □2.機構，名稱：_____	
聯絡電話：(H)　(O) 手機：　傳真：　電子信箱：	
一、教育程度　□1.不識字　□2.小學　□3.國中　□4.高中（職）　□5.專科 □6.大學　□7.碩士（含以上）	
二、職業狀況　□1.農林漁牧　□2.工礦　□3.商　□4.軍公教　□5.服務業 □6.自由業　7.無（□在學　□不在學）　□8.其他：_____	
三、主要生活角色（單選）　□1.學生　□2.受僱　□3.自營　□4.無給職、志工／慈善事業 □5.失業（健康因素）　□6.失業（其他因素）　□7.退休 □8.家管　□9.其他：_____	

四、家庭狀況

(一) 家庭經濟狀況

□1.低收入戶　□2.中低收入戶

□3.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用二點五倍　□4.一般戶

(二) 身心障礙者主要照顧者及照顧負荷

1.□無主要照顧者

2.□有（關係：　　）

（1）每週照顧的天數：

□a.一天以內　□b.二天　□c.三天　□d.四天以上

（2）每天照顧時間：

□a.未滿二小時　□b.二至未滿四小時　□c.四至未滿八小時

□d.八至未滿十二小時　□e.十二至未滿十六小時　□f.幾乎二十四小時

（3）是否須照顧其他家人：□否　□是

（4）家中是否有其他身心障礙者（不含個案本人）：□否　□是

四、家系圖	個案及家庭狀況補充說明

【身心障礙者資源使用現況】

◎最近半年內仍持續使用的福利或服務項目：

□一、個人照顧服務

□（一）居家照顧

□1.居家護理　□2.身體照顧　□3.家務服務　□4.友善服務

□5.送餐到家　□6.居家復健

□（二）生活重建

□1.日常生活能力培養（社區式或機構式）　□2.日常生活能力培養（居家式）

□3.社交活動與人際關係訓練

□（三）心理重建

□（四）社區居住

□（五）婚姻及生育輔導

□（六）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

□1.日間照顧服務　□2.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3.住宿式照顧服務（全日型）　□4.住宿式照顧服務（夜間照顧）

□（七）課後照顧

□（八）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九）其他服務

□1.復康巴士服務　□2.情緒支持　□3.行爲輔導　□4.輔具服務

□二、家庭照顧者服務

□（一）臨時及短期照顧

□（二）家庭托顧

□（三）照顧者支持及訓練與研習

□（四）家庭關懷訪視及服務

□三、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

□四、搭乘國內大眾運輸工具必要陪伴者優惠

□五、進入公、民營風景區、康樂場所或文教設施必要陪伴者優惠

□六、經濟補助

□（一）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二）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三）醫療費用補助

□（四）居家照顧費用補助

□（五）輔具費用補助

□（六）房屋租金及購屋貸款利息補貼

□（七）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貼或承租停車位補助

□七、以上均無

【需求評估訪談】

《需求評估訪談註記方式》

本訪談表各訪談項目之能力與表現困難程度或問題分級，為針對受評者的常態生活（以過去三十天為一般基準），在該題項涵蓋範圍之活動及參與所面臨問題（或困難）之時間與強度等，採綜合評定；分級標準定義如下：

分級為《0》：表示無問題，對應常模為在正常範圍。

分級為《1》：表示輕度問題，在受評者的常態生活中，問題出現小於百分之二十五的時間，問題強度為個案能忍受的情形，且很少出現。

分級為《2》：表示中度問題，在受評者的常態生活中，問題出現小於百分之五十的時間，問題強度為偶爾干擾個案日常生活。

分級為《3》：表示重度問題，在受評者的常態生活中，問題出現大於百分之五十的時間，問題強度為經常干擾個案部分日常生活。

分級為《4》：表示完全問題，在受評者的常態生活中，問題出現大於百分之九十五的時間，問題強度為每日干擾個案全部日常生活。

分級為《8》：表示非特定，評估者無足夠資訊判斷問題的有／無或嚴重程度。

分級為《9》：表示非適用，對應常模，受評者的常態生活應無此活動。

訪談項目	定義	表現	能力	重要環境／個人因素
1-1 看	有意識地用視覺去經驗視覺刺激。包含平日近距離、遠距離、居家、學校、工作、戶外活動、交通過程中所有看的活動。			
1-2 聽	有意識地用聽覺去經驗聽音刺激。包含平日近距離交談、使用電話或手機、居家、學校、工作、戶外活動、交通過程中所有聽的活動。			
1-3 學習閱讀	指以學生身分學習發展閱讀書面文字材料（包括點字）能力的活動，包括中途致心智功能損傷者的重新學習閱讀。			
1-4 學習書寫	指以學生身分學習發展書寫符號或語言（包括點字）以傳達資訊能力的活動，包括中途致心智功能損傷或上肢動作功能損傷者的重新學習書寫。			
1-5 學習計算	指以學生身分學習發展計算能力的活動，包括中途致障者的重新學習計算。			
1-6 學得技能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學得基本和複雜技能的活動，包括學習操作工具。			

1-7 閱讀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閱讀書寫文字或點字形式的書籍、說明書、報紙、單張、公告、跑馬燈、電視螢幕或手機簡訊等活動。			
1-8 書寫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使用或產生符號或語言文字（含點字）以傳達資訊的活動，包含使用筆、電腦以及發簡訊等書寫活動。			
1-9 計算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進行數字或方程式計算的活動。			
1-10 解決問題	日常生活所有關於解決簡單和複雜的問題的活動， 包含平日居家、學校、工作、戶外活動、交通過程中、溝通與人際互動等解決問題。解決問題過程包含經由確認和分析問題、發展出取捨和解決方案、評估執行解決方案的可能後果、執行所選擇的解決方案等。			
1 學習與應用知識活動綜合評量				
2-1 從事單項任務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獨立或在群體中從事一項簡單或複雜任務，包含執行、完成和維持任務。			
2-2 從事多項任務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獨立或在群體中從事多項簡單或複雜任務，包含執行、完成和維持任務。			
2-3 執行日常例行事務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規劃、管理、執行和完成日常例行事務，包含安排各項事務個人時間以及協調個人各項行動。			
2-4 處理壓力與其他心理需求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處理壓力和危機以及處理職責的心理適應狀況。			
2 一般任務與需求活動綜合評量				
3-1 口語訊息的溝通－接受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理解口語訊息中字面和隱含意思的溝通活動。			
3-2 非口語訊息溝通－接受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理解身體姿勢動作、交通標誌、警示符號、音樂或科學記號及圖示、圖畫和相片的溝通活動。			

3-3 正式手語的溝通－接受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理解正式手語（職訓局訓練之手語）之字面和隱含意思的溝通活動。			
3-4 書面文字訊息的溝通－接受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理解書面文字語言（包括點字、單張、公告、跑馬燈、電視螢幕、手機簡訊或報紙等）所傳達之字面和隱含意思的溝通活動。			
3-5 說話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以口語表達的溝通活動。			
3-6 產生非口語的訊息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以身體姿勢動作、信號、符號、圖畫和相片表達的溝通活動。			
3-7 產生正式手語的訊息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以正式手語（職訓局訓練之手語）表達的溝通活動。			
3-8 書寫訊息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以書面文字語言（包括點字）表達的溝通活動，包含使用筆、電腦以及發簡訊等書寫溝通活動。			
3-9 交談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以口語、書面文字（包括筆談、點字）、信號、符號、圖畫和相片、身體姿勢動作和正式手語，與一個或多人開始、持續和結束交談的溝通活動。			
3-10 使用溝通裝置與技術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使用電話、手機、傳真機、電腦、視訊設備、點字機／板、溝通輔具和溝通技術（例如讀唇）等的溝通活動。			
3 溝通活動綜合評量				
4-1 改變身體姿勢：坐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擺出和轉換坐姿以及改變身體姿勢從坐到任何其他姿勢的活動，例如坐起來、坐下、從坐到站起來或躺下等。			
4-2 改變身體姿勢：站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擺出和轉換站姿或改變身體姿勢從站姿到任何其他姿勢的活動，例如站起來或從站到坐下、躺下或蹲下等。			
4-3 改變身體姿勢：翻身	平日居家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轉換臥姿，包含翻身成側躺、趴躺或仰躺的活動。			
4-4 維持坐姿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用腳或不用腳支撐以保持坐姿的活動。			

4-5 維持站姿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在不同地面上保持站姿的活動。			
4-6 坐時的自行移位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坐時從一個座椅移至另一個相同或不同高度的座椅的活動。			
4-7 舉起與攜帶物品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用手或手臂、肩、背或身體其他部位等舉起、攜帶及放下物品。			
4-8 手部的精細使用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撿起、抓握、操作和放開物品等活動。			
4-9 手與手臂的使用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拉或推物品、伸手取物、轉動或扭轉手或手臂以操作物品、丟擲、抓住等活動。			
4-10 短距離步行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少於一公里的步行活動，包括居家、其他建築物內或室外的步行活動，以及包括部分障礙者以枴杖支撐之雙腳擺盪式步行活動。			
4-11 攀登（樓梯、台階等）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上或下台階、階梯、樓梯、人行道鑲邊石等活動（也可包含攀岩活動）。			
4-12 在住家內四處移動	日常活動中，所有關於在個人的住家及整個居住或生活區域（含陽台、庭院、住家所屬之公共區域）的步行和四處移動。			
4-13 在非住家的建築物內四處移動	日常活動中，所有關於在非個人居住的建築物內或封閉區域內，日常活動中所有關於步行和四處移動的活動。			
4-14 在住家和其他建築物外四處移動	在不使用大眾或私人的運輸工具情形下，日常活動中所有關於步行和四處移動於住家鄰近處或遠處。			
4-15 使用設備四處移動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使用非運輸工具之個人行動輔具在不同地點四處移動的活動。若障礙者尚未有但建議使用非運輸工具之個人行動輔具，則均需被評估此項活動之能力與表現。			

4-16 使用大眾動力運輸工具	日常活動中所有關於以乘客身分使用大眾動力運輸工具的活動。			
4-17 使用私人人力或動力運輸工具	日常活動中所有關於以乘客身分使用私人動力運輸工具的活動。			
4-18 駕駛	日常活動中所有關於以司機身分使用私人交通工具的活動。			
4 行動活動綜合評量				
5-1 清洗個人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清洗和擦乾自己全身或身體部位。			
5-2 照顧身體部位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清洗和擦乾以外之身體部位的照料。			
5-3 如廁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排尿、排便和月經的排泄與完成相關步驟，含所需之清潔身體。			
5-4 穿著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穿脫衣服、鞋襪、帽子和手套以及選擇合適的衣服。			
5-5 進食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把食物切開（切成小塊）、食物送進口中、打開瓶罐，使用餐具、吃飯、赴宴或進餐。			
5-6 飲用液態食物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混合、攪拌和倒出液體以飲用、打開瓶罐、使用吸管飲水或飲用飲水機之流水等，含幼兒喝奶或吸母乳。			
5-7 照料個人健康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確保身體舒適、健康和良好的身心狀態，例如維持平衡飲食、適當身體活動量、保持溫暖或涼爽、避免對健康損害、遵循安全性行爲、接種疫苗和定期體檢。			
5-8 照料個人安全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確保個人安全與避免危險之行爲，包含有安全意識。			
5 自我照顧綜合評量				

6-1 取得住所	關於購買、承租、裝修和佈置房屋、公寓或其他住處之活動。 （未滿十八歲不評）			
6-2 取得商品與服務（未滿 7 歲不評）	居家生活中所有關於挑選、獲得、運送和儲存食物、飲料、衣服、清潔用品、燃料、家用品、用具、烹調器具、居家器具和工具，以及獲得水、電、瓦斯、電話、網路等公用事業服務和其他家庭服務等活動。			
6-3 準備餐點（未滿 7 歲不評）	居家生活中所有關於爲自己和家人製作菜單、挑選適合食用的食物和飲料、烹飪前的洗菜、切菜等準備、烹飪，以及提供簡單或複雜的餐點的活動，包含上菜和購買外食。			
6-4 做家事（未滿 7 歲不評）	居家生活中所有關於清洗、晾衣和燙衣服、清潔烹飪區域和用具、清潔生活區域、使用家用器具、儲存生活必需品和清理垃圾等活動。			
6 居家生活活動綜合評量				
7-1 基本人際互動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用社會及情境適宜的方式與人互動，例如在適當的時候表現出體諒和尊重、對別人的批評和社會暗示有反應、以及在人際關係中使用適當的身體接觸等互動與關係。			
7-2 複雜人際互動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形成和終止人際關係、互動中管控行爲、根據社會規則互動、和維持適當社交的距離等互動與關係。			
7-3 正式人際關係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以正式的形式產生並維持特定的人際互動與關係，例如與雇主或與各項支持與照顧服務方案之專業人員或服務提供者等之互動與關係。			
7-4 非正式社會關係	平日居家、學校、工作及相關活動中所有關於與非正式關係的朋友、鄰居、熟人、同住者和同儕等互動與關係。			
7-5 家庭關係	產生並維持親屬互動與關係，例如與核心家庭、擴展家庭（大家庭）、養育和收養家庭以及再婚關係成員、血緣更遠的例如遠房堂（表）兄弟姊妹或法定監護人間的互動。			
7-6 親密關係（未滿 7 歲不評）	產生並維持婚姻、性關係或好朋友等互動與關係。			
7 人際互動與關係綜合評量				

8-1 非正式教育	從事在家教育或在其他某些非正式學程或非在職培訓的學習。			
8-2 學前教育	從事學前（幼托園所）教育階段的學習。			
8-3 學校教育	從事國民義務教育階段或高中教育階段之普通科的學習。			
8-4 職業訓練	從事爲準備在某行業、工作或專業就業所需職業訓練課程的學習，包含技職體系高職科、科技大學技職教育、職訓單位的職業技能訓練等。			
8-5 高等教育	從事高等教育階段的學習，包含大學學士以及所有碩、博士教育等。			
8-6 學徒（職前準備）（未滿 15 歲不評）	從事與準備就業有關的課程，例如完成學徒、實習、定有年限契約的學習和在職培訓所需的任務；含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有□無			
8-7 取得、保有或終止一份工作（未滿 15 歲不評）	從事關於求職、準備個人簡歷或履歷、與雇主聯繫並準備面試，維持工作（含審視自己的工作表現）和在工作中得到升遷或其他晉升，以及以適當方式離開工作；含庇護工場的工作。			
8-8 有報酬工作（未滿 15 歲不評）	以全職或兼職、或自己開業的方式，從事有報酬的職業、行業、專業或其他各項就業形式，例如尋找工作並獲得一份工作、做工作所要求的任務、按要求準時上班、督導其他工作人員或被其他人管理、和以獨自或群體形式完成所要求的工作任務。			
8-9 基本經濟交易（未滿 7 歲不評）	從事任何形式的簡單經濟交易，例如用錢購買食物或以物易物、交換商品或服務；或儲蓄。			
8-10 經濟自給自足（未滿 15 歲不評）	從事處理私人經濟來源以及公部門經費補助資源，以確保經濟安全。			
8 主要生活領域綜合評量				

9-1 社區生活	從事家庭以外之有組織的社區社交生活，例如從事慈善組織、宗族團體、服務性俱樂部、區域性的社交俱樂部、專業性社會組織（學會、公會等）或其他專屬社會團體，以及參加非宗教性典禮或社會儀式，例如婚禮、喪禮或地區特殊民俗活動等。			
9-2 娛樂與休閒	日常生活中所有關於娛樂與休閒的活動，包含從事任何形式的嗜好活動①居家娛樂與休閒活動②國內康樂場所活動③國內文教設施活動④國內風景區活動□其他			
9 社區、社交與公民生活綜合評量				

需求評估人員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